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

绍市经信〔2018〕115号

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关于调整领导分工的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经信局、滨海新城经发局，委机关各处室、下属单位：

经委党组研究决定，现将部分委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如下：

党组成员、副主任孙省三：负责技术装备、生产性服务业发展、发展工业设计、企业“小升规”、企业服务、企业减负、市场拓展等工作。分管创新协作处、民营企业服务处（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促进处）、市中小企业促进中心。

党组成员、副主任孙永国：负责工业经济运行、应急物资保障、企业发展、区域产业协同发展、传统产业改造提升、新兴产业培育、工业转型升级等工作。分管经济运行处（企业发展处）、

产业发展处、市工业经济发展研究中心、市越商发展研究中心。

党组成员、副主任胡小君：负责政策法规、课题研究、企业兼并重组、行业指导管理、推进“腾笼换鸟”、淘汰落后产能等工作。分管政策法规处、行业指导处。

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2018 年 8 月 31 日

抄报：省经信委，市委，市人大，市政府，市政协

抄送：市纪委，市委组织部，市级有关部门

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　　2018 年 8 月 31 日印发